

# 四川福骏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新建年产 1500 辆专用车和挂车生产项目（一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10 日，四川福骏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新建年产 1500 辆专用车和挂车生产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和措施落实情况组织了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技术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四川福骏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0 辆专用车和挂车生产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镇工业大道 288 号，一期项目建设完成后规模为年产挂车（下灰车 XH）600 辆（其中挂车（下灰车）的罐体为外购封头后的成品），专用车（扫路车 SL）100 辆，主要建设内容为挂车、汽车车身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8 月，建设单位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福骏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0 辆专用车和挂车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9 月 11 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以成环承诺环评审〔2020〕11 号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2021 年 10 月 14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510129MA66F1M323001Q。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500 万元，环保投资 207.5 万元，占实际投资的 3.19%。

##### （四）验收范围

项目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仓储及其他及其配套的环保工程。

####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 1、6#厂房进行适应性改造，建设下灰车的罐体封头的剪板、冲压成型等工序未建设；
- 2、烘干房内未接入天然气管道，采用自然晾干，烘干房未建设；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项目除漆雾及水喷淋塔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循环(循环水量为 40m<sup>3</sup>/d) 使用不外排;员工洗手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经赢信汇通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赢信汇通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羊头堰。

#### (二) 废气

项目调漆、喷漆及晾干废气经喷漆房水旋器去除漆雾后进入水喷淋塔+除湿柜(过滤棉)+活性炭吸附浓缩+RCO 燃烧处理系统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喷砂/打磨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抛丸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3#)排放。

激光切割烟尘经切割机自带滤芯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气割烟尘依托焊接工位的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通过可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的移动软管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设备内的滤芯过滤后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以设备噪声为主,主要通过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厂房隔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 (四) 固废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涂料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含废金属屑)、含油抹布、棉纱、手套等劳保用品、废油桶、污泥及滤渣、员工洗手池废油统一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四川奥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含废铁屑)、废包装材料、喷砂/打磨/抛丸粉尘集尘灰、焊渣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或环卫清运,生活垃圾交环卫统一清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 1#废气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乙酸丁酯满足《四川省





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汽车制造)、表4排放限值标准,2#、3#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排放限值标准,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点位昼间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 4、总量控制检查

经验收监测数据测算,项目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废气颗粒物、VOCs、甲苯、二甲苯的实际排放量低于环评预测值。

### 五、验收结论

四川福骏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500辆专用车和挂车生产项目(一期)环保手续齐全,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并投入运行,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 1、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管理等要求。
- 2、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禁跑、冒、滴、漏。同时做好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和管理措施及其台账记录。
- 3、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技术专家:

张伟 陈伟





